



# 王力译文集

(三)

王 力 译

中华书局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OUNDATION

王力全集 第二十四卷

# 王力译文集

(三)

王 力 译

中华书局

# 目 录

|                 |      |
|-----------------|------|
| 女王的水土 .....     | 835  |
| 代序 .....        | 837  |
| 正文 .....        | 843  |
| 少女的梦 .....      | 1041 |
| 序 .....         | 1043 |
| 佚丽维耶佛女士来信 ..... | 1050 |
| 正文 .....        | 1051 |
| 幸福之年 .....      | 1111 |
| 著者小传 .....      | 1113 |
| 正文 .....        | 1115 |

# 女王的水土

[法]莫鲁华 著

日本印刷

## 代 序<sup>①</sup>

在莫鲁华(André Maurois)先生的著作里,《水土》(Climats)一部小说,算是他的一个最重要的大本营。我敢说,不管他以前的成功到了什么地步,也不管他以前的著作的性质如何,总之,到了今天,他才真的算是“启程”,让我们来测量他的途程的广狭。《水土》自然是一部好书,将见风行一时,无人不爱;然而我想,大概有不少的读者只能得到一个“皮相”,只觉得看过了便快活,而本书的真价值却轻轻地放过了。我因此不能不说几句话。

书中所叙的历史,不过是简单的,而且是天天有的;一个男子很钟情地爱一个女人,那女人偏不爱他,至少可以说不是钟情;结果他们俩离开了;轮到他被另一个女人很钟情地爱恋,而他之爱她,却不一样。本书的美点乃在描写地位与个性,尤其是在乎描写时间能够支配书中人物的工作。一般人都晓得小说与戏剧对于书中主要的主人翁都描写时间的;但是从实际上说,我们很少看见著作家能够直接地——即不靠戏院或其他的外力——把时间描写出来。时间能够摧残了《父亲郭理和》<sup>②</sup>,他把整个的灵魂都给了他的两个女儿,始终不变。然而,在 Middlemarch 里<sup>③</sup>——一部很不容易

---

① 此为法国文学家查露(Edmond Jaloux)对该书之批评,原载《文学周刊》(Les Nouvelles Littéraires)1928年11月10日。

② 《父亲郭理和》乃巴尔扎克(Balzac)名作之一,书中叙一父亲溺爱其二女,终为所负。

③ 英文小说名。

成功的小说,而它的成功都是尽善尽美——我们可以看见在叙述的中间,四对伉俪都因时序之变迁而大变特变。莫鲁华先生晓得这道理,所以他唯一的目的,是描写每一点钟、每一分钟所经过的可注意而残酷的工作。

书中主人翁费理伯经过了一段浪漫而风流的青年期之后,在佛罗朗斯遇着一位“天上之美”的少女,名叫奥媿儿,一见钟情,不久便结婚了。我们想要知道事情的本末,该先晓得费理伯的浪漫风流的性情寄托在什么地方。他当孩子的时代,便有骑士之梦<sup>①</sup>。他爱读《俄国的小兵士们》一部小说,书中的少女,已经使他梦想不置。他后来将与后妻伊莎比萝结婚的时候,曾经给她一封信叙述前半生的生活。信里说:“我常对你说过的我幻想中的女人,便是从这书出来,毫无疑义……我记不清楚是什么时候,我把她叫做阿玛梭娜<sup>②</sup>,但我总觉得她给我的快乐里头混合着我的大胆和冒险。我又很喜欢跟母亲读郎粟罗<sup>③</sup>与基疏特<sup>④</sup>的历史。我不能相信杜尔希妮相貌丑陋,所以我把书中她的图像撕毁了,好教我依着我的愿望来想象她的芳容。”这样的一个费理伯在他起初那些结合上,并不见得达到他的愿望。他很容易地变成淫佚的人,至少可以说,他的言语不能令人相信。然而,在奥媿儿跟前,他仍旧变成梦想阿玛梭娜的孩子,满腔恋爱的热狂了。

在法国小说里,求其能够描写妇人的模型,像本书描写奥媿儿一样生动,一样确切,一样完全,真是绝无仅有。除非求之于英俄小说,像英国梅丽提斯(Meredith)、俄国杜尔格尼夫(Tourguénieff)的著作里,总找得出些类似的地方。《水土》一书,只有了这点描写,已经是文坛独步,何况书中显然还有其他的妙处!奥媿儿实际

① 中古时代的骑士,是高贵风流的男子,所以后人便拿骑士当作高贵风流的意思。

② 阿玛梭娜是古神话里的美女。

③ 古小说《圆桌》里的骑士。

④ 斯尔皇特所描写之英雄。

上是怎样的？无论怎样，如果我照我的定义说起来，恐怕要把我刚才的话都推翻了。在奥媿儿的性格上头，我们所最叹赏的，乃是真真切确的一个女人。这里所谓女人，既不是家庭的女主人，也不是尽善尽美的贤妻良母。

奥媿儿从何处来，往何处去？

不住地活动，永远地不可捉摸，她生活在半幻象的世界上：她差不多是飘萍般的没有根本，否则便是孩子的心怀。她有的是娇媚与童心，冒险与失望，温柔与善疑。不能继续地、有恒地、认真地生活下去。她不晓得到哪里去，却没有什么东西障碍她的去路。我们不能确实地说她说谎，但“真实”在她看来没有显然的特质。她把诚实当做毛病，所以随意骗谎。这样的一个奥媿儿，比之一个男子，本能的成分较多，而“矫揉造作”的成分较少。她有卓绝而厉害的能力以与自然相接近。她属于神秘而美妙的苗裔，这苗裔的传统是：梅绿笙仙女<sup>①</sup>、特鲁华爱莲<sup>②</sup>、莎士比亚的玖里冶德、莫利耶（Molière）的阿克娜、玛依、爱达、杜尔格尼夫的伊莱娜、杜思托夫斯基<sup>③</sup>的费理波佛娜，以及同时属于历史而又属于梅丽提斯的海莲。奥媿儿步她们的后尘，醉心于她所爱而了解的一首诗。试看《水土》里说：

她有的是极点的自然的嗜好，很少看见她爱一种平常的事物；但当她选择些诗念给我听的时候，我又担心又惊讶地注意到她对于爱情的甚深的认识，有时还引起了死的心愿。我最记得她常念的一段诗句：

From too much love of living,  
From hope and fear set free,

---

① 古之美女。

② 古之美女。

③ 俄国小说家。

We thank, with brief thanksgiving  
Whatever Gods may be,  
That no life lives for ever,  
That dead men rise up never,  
That even the weariest river  
Winds somewhere safe to sea.

“The Weariest river...”她把这一句常挂在唇边<sup>①</sup>。“‘最疲倦的江河’，我真爱这一句啊！Dickie<sup>②</sup>，我便是那‘最疲倦的江河’……我慢慢地走向海里去。”“你不疯了？”我回答她说，“你便是生命的本身。”“看我的表面上虽然如此”，她带着滑稽而愁闷的面容说，“实则我是最疲倦的江河。”

费理伯对于奥媿儿，真是没法子想。他的论据，他的真理，只是虐待她的工具。何况他又善于妒忌？！有这么一个娇艳的妻子，而不能知道她做什么、想什么，怎教人不妒忌呢？她有了这样拘束的、寸步不离的丈夫，结果是使她厌倦起来。于是丢了他而另嫁一个海军将校，谁知后来更不幸福了，结果乃到了自杀的一条路。费理伯一生一世只是爱她，听见她的死耗，深憾不能救她，良心上总觉得过不去。

《水土》的上篇，若独成一书，算是差不多尽善尽美的一部小说。书中大气包举，笔势劲拔，真是罕见。下篇另是一部小说，腔调不同，也没有上篇那么大价值。这下篇乃是用伊莎比萝叙述的。伊莎比萝是费理伯的后妻，她的明理、懂事、规矩，与奥媿儿的疯狂、无恒、轻佻，适成反比例。这一次，上篇那位恬静、拘束、坚定的费理伯，却变了心志不定的人：起初因为要与伊莎比萝相反，其后却因为受了奥媿儿的同化。

① 译文见后。

② 奥媿儿戏呼其夫为 Dickie，原因见本书。

《水土》的美点与奇点,乃是反光、叉光、折光,种种奇观。却没有独断的、书本的意味,只从各人的地位与特性描写出“真实”的本身。就中最动人的叙述,是到市场去的两个晚上:第一个晚上是陪着奥媿儿去的,费理伯厌倦欲归;第二个晚上是陪着伊莎比萝去的,却是费理伯爱玩而伊莎比萝欲归。在钟情的伊莎比萝跟前,费理伯不由自主地把从前心志不定的奥媿儿对于钟情的他的跟前所演的一幕剧重演出来。其后,费理伯又爱上了一个苏兰茛,却又是她给他受痛苦。

莫鲁华先生看得很清楚:我们在芸芸众生里头,每人各去找寻可以扰乱情怀的某种资料;而不像普通人所意料的,要找寻什么幸福。费理伯所爱的是暧昧可疑的妇人。她们给他一点感情,而不停止地把它消灭了;而他之爱她们,只博得蔓延的苦痛混合着一点叹赏的感觉。我们想要有一个人始终不令我们生厌,实在难极:这便是有德的妇人所受的惩罚。因我们所住的世界便是人人被惩罚的世界,无论有德有罪,都是一样。奥媿儿对于热狂地钟情的费理伯生厌,费理伯对于钟情的伊莎比萝也生厌。他也很清楚地看透了这是什么原因:

我享有不易得到的幸福——高尚的恋爱。我一辈子找寻“神话里的夫人”,希望自己便是古代佳话里的主人翁;终于得到手了,却又不愿意要了。我爱伊莎比萝,我在她身上感受到无限深情,然而终敌不过厌倦的心理。到了今天我才明白从前我该是何等使奥媿儿生厌啊!我的厌倦并不辱及伊莎比萝,等于奥媿儿的厌倦也并不辱及于我(费理伯很可以增加两句话说:我们对于使我们生厌的人予以原谅,更甚于原谅讨厌我们的人),因为并不是爱我们那个人太平庸了使我们生厌,却是因她对于现状心满意足,而不努力于找寻新生命,使它每一分钟都生生不已……

末了,费理伯不复爱恋苏兰茛,也许会与伊莎比萝共度一种快

乐的生涯。至少可以说,作者想让我们了解这一点,但我们实在不善于了解:在恬静的伊莎比萝身边的费理伯终于快乐了,岂不失其所以为费理伯吗?他体察他所恋爱过的女人,他老是依着孩子时代的幻梦,去找他的阿玛梭娜!最后,他还再把“皇后之冠”加于伊莎比萝的头上,但曾不多时,他便死了!“我们的命运与我们的意志差不多永远地不能相逢!”

下篇的头几页比之上篇少了许多力量,没有那么伟大;甚至于到处可以找得出些可惜的无味之句,例如第 177 页至 179 页<sup>①</sup>。然而不久那腔调便变高越,乃发现奥媞儿的蓬勃生气。文笔不时高举而远赴。我最爱的乃是它的充实。这上头,何止是些字句之美,何止是些玩意儿;乃是认识人类的大档案,经验的强烈剂。它逼迫着我们去思索我们的本性,它里头大部分的观察点都新颖而真确。《水土》的价值在内容而不在外貌,所以莫鲁华先生用最简单最明显最流利的文笔来描写。他像两位传统的小说家——赖克尔特与夏尔多纳——一样,他用全力于内容的丰富,而不在于描写之取悦。这么一来,这种纯粹的语言有时不免干燥,但这种干燥只是乍读时觉得的缺点而已。总之,缺点非但无害于书,而且可以保障它,使它不老。《水土》一书确有一切长寿的机缘,在现代文学史上,将有它的一席位置。

译者按:《水土》一书,经查露先生揄扬,益增声价。观其风行一时,脍炙人口,两月之内,销售八十余版,其价值可想而知,拙笔不胜译事之任,聊试为之,以供国人之快睹云尔。

① 译者注:照二十六版的原书看来,这几页正是费理伯寄给伊莎比萝的“爱不爱”表,这表在我们看来,非常有趣;而查露先生却不满意,大约别有见解。

## 上 篇

### ——费理伯给伊莎比萝的信

#### 一

我匆匆地动身，你该是很惊讶的。我却自己谅解而没有什么后悔。我不晓得你是否听见数天以来我内心的音乐发出的激响，像脱里斯当的冲天的火焰。唉！我愿……前天晚上在树林里还是这样……将身寄给一阵狂飙，凭它吹我到你的雪白罗裙之下。然而，伊莎比萝，我怕爱情，我还怕我！我不晓得露娜或别人怎样把我从前的生活告诉你。我们有时也曾谈到，但我不曾说出真情。新生命的情趣，在乎希望把以前所想要更幸福的“过去”，改变一种方式。人们尽管否认，而事实上却是如此。我们的情谊，不复是最可喜的那种推心置腹的时节了。在森严而绵亘的战线上，男子们抛弃了灵魂，女子们抛弃了肉体。我把我最机密的队伍，一队一队的送上了沙场。我的实际的回忆，已经被逼退守内堡的了，却又蠢蠢欲动，总还想要出头哩！

我现在与你远离，在我孩子时代的卧房里，靠墙钉着一个书架，架上的书，据我母亲说是要留给她的长孙的。唉！我会有儿子呢？又大又红的书脊，墨汁玷污的一本书，乃是我的希腊字典；还有金面装璜的几部，是我的奖品。伊莎比萝，我愿意尽情告诉你，从稚憨的孩子说起，一直到淫褻的青年，以及受伤而不幸的

壮年。我愿意尽情告诉你,率直地、确切地、谦卑地说出来。但是,纵使我能完成了我的纪述,也许还没有勇气寄给你看哩。管它呢!就算我为我自己而写,我半生的遭遇,也不能说是毫无用处吧。

你记得吗?一天晚上,从圣日耳曼回来,我对你提起了冈都玛。这是一个又美丽又凄凉的地方,我们的工厂建筑在颇荒凉的山峡中间,一道湍急的溪涧横亘着。至于我的家,却对临着茸茸荆棘。屋子是16世纪的样式,这样式在利母泽算最普通。我年纪很轻的时候,便感受到一种骄傲的情绪,因为我姓麦赛那,这一村都归我家管辖。我外祖父时代的一个小小纸厂,不过把它当做一间实验室,到了我父亲之手,便变了一所大工厂了。他买了许多田产,从前满目荒芜的冈都玛,一到他手,便改成了模范乡村。在我整个的孩子时代,我看见他建筑了不少的房子,又沿着溪涧扩充了不少的厂屋,为安放纸浆之用。

我的母家是利母泽人氏。我的曾祖是个录事官,人家把府第当做国产卖的时候,他便把它买了。我父亲是罗莱纳的工程师,结了婚后,才到这地方来住。他又引了他的一位弟兄名叫丕耶尔的来。丕耶尔原住在邻近的沙尔得村。每逢礼拜天,如果不下雨,我们两家人都在圣伊利池聚会。我们是坐马车去的,我坐在父亲母亲的前面,一张又狭又硬的活动椅上,马单调的步伐使我昏昏欲睡。我闲看着它的影儿消遣。在村间的墙上、路上,它的影儿忽而弯折,忽而前进,超过我们;但当拐弯时,忽又走到我们背后去了。一阵马粪的气味……说起马粪,说起钟声,都令我联想到礼拜日……一阵阵臭味包围着我们,好些粗大的苍蝇飞来停在我身上。我觉得山陂比什么都更可恨,因那马到这时候,从容不迫地走,车子上山的速度,真是令人难堪。老车夫杜马桑一面呼喝,一面搦鞭子。

在客店里我们遇见叔父丕耶尔、婢娘及其唯一的女儿露娜。母亲给我们些奶油面包,父亲说:“你们玩去吧。”于是露娜与我便在树下或池边散散步,又分头去捡了些松子和栗子。回家时,露娜

跟着我们上车,车夫把活动椅边的副椅按下来,给她一个位置。一路上父亲和母亲都不说话。

一切的会话都不容易,因我父亲非常拘谨,好像如果把一种心情向公众表达出来,马上便会受痛苦似的。当我们吃饭的时候,如果母亲有一字提及我们的教育、工厂的生意,或谈到叔父,或谈到住在巴黎的姨妈歌籥,父亲便很担心地用手势指着换盘碟的仆人。年纪很轻的我,便注意到父亲与叔父之间,有什么互相责备的话,都由他们的妻子传达,而且都有一种奇怪的提防。年纪很轻的我,也晓得我父亲厌恶诚实。但在我家里,总算是尽天伦之乐事:父母爱其子女,子女爱其父母,夫爱其妻。总之,麦赛那一家,把世界看做尘世的天堂。依我看来,与其说是假仁假义,不如说是纯粹天真。

## 二

冈都谟的草地饱受阳光,朝下看便是沙尔得村的平原,给一阵热雾罩住了。一个童子在沙堆的旁边掘了一个窟窿,将半身没入窟窿里,在无边风景中,侦察着敌人——无形的敌人。这种游戏是受了一本书的暗示。书为唐理所著,名叫《寨战》,算是我最所爱读的了。在我的先锋战壕里,我便是那个二等兵米吐尔,奉了老大佐的命令,守护里游维尔的营寨,我为了大佐而战,死也甘心。……对不起,我对你叙述这些童稚的心情。然而,这便是我的忠诚的第一次表现,虽则后来我的忠诚的对象有种种的不同,而这一片童心,已是我的天性的元素。自此以后,我承认……如果我把童年的回忆里的虽然微妙而尚可捉摸的心情分析起来,我承认在我那种牺牲的心愿里头,多少附带有肉欲。

我的游戏不久便变了。新年的时候,人家赠给我另一本书,名叫《俄国的小兵士们》。书中叙述一群中学生议决组织军队,并在女生里选出一位女皇来。这女皇名叫亚妮雅,“是一位很值得注意

的又漂亮又轻盈又文雅又伶俐的少女”。我最爱那篇兵士们对于女皇的誓辞。他们完成了不少的工作以博她的欢心，一笑嫣然，便是她的隆恩厚报。我不知何故这段故事令我这等爱读，但只莫名其妙地爱它。我常对你说过的我幻想中的女人，便是从这书出来，毫无疑义。在冈都玛的草地上，我觉得与她并肩连臂地走。我记不清楚是什么时候，我把她叫做阿玛梭娜，但我总觉得她给我的快乐里头混合着我的大胆和冒险。我又很喜欢跟母亲读郎粟罗与基疏特的历史。我不能相信杜尔希妮相貌丑陋，所以我把书中她的图像撕毁了，好教我依着我的愿望来想象她的芳容。

虽则我的堂妹露娜比我少了两岁，她早已成为我的读书伴侣了。其后，我到了十三岁，父亲把我送入凯绿莎中学，校址便在利母泽。于是我住在一个堂兄弟的家庭里，只礼拜天才能回家。中学的生活，我过得很惯。父亲读书的嗜好，遗传给我，我是一个好学生。麦赛尔家传的骄傲与怯懦，都给我秉受到了。好像我的眼睛闪闪有光，眉毛高耸，一样地受了遗传。我的骄傲的对头乃是那位女皇，在她跟前，我却非常忠顺。到了晚上，我自己讲述些故事，我的阿玛梭娜便是故事的主人翁。我现在给她起了个名字，叫做爱莲；因我最爱奥美尔·爱莲<sup>①</sup>——这是我那位助教拜理先生该负责任的。

为什么有些印象停留在我们的脑海中，活像当时情景；而有些其他的印象，表面上看来比较的重要，却一天一天地轻淡而消灭了呢？有一天，我们该上作文课了，我的灵明的心镜里，已映照出那一位慢慢地跨进教室的拜理先生。他把他的牧人式的长外套挂上了衣钩，向我们说：“我得了一个好题目给你们了：斯特希珂尔<sup>②</sup>的订正诗……”拜理先生的样儿，今日还是宛在眼前。浓厚的胡子，硬直像刷子般的头发，面上显露着不幸的遭遇。他从书包里拿出

① 奥美尔·爱莲是斯特希珂尔诗中的人物，见下。

② 斯特希珂尔是希腊诗人。

一张纸,口授给我们:“诗人斯特希珂尔以为爱莲祸害希腊,吟诗骂她,给维奴<sup>①</sup>知道了,罚他变了瞎子;他自怨自艾,另吟一首订正诗,表达他侮辱美人的懊悔。”

呀!那一天早上的几页文章,真令我百读不厌!我半生永不复得这样一种完满的感触,在这写下来的一句话里,感触到深长的生命,永不复得了,除非是在几封给奥媿儿的信里,及这几天来,我才预备寄给你而尚未寄发的一封信里,或者可以找出些这种感触的痕迹来。

“为美而牺牲”这个题旨,发出剧烈的回声,震动了我的心弦,以致这样年轻的我,觉得周身颤战。二小时的课业只给了我不少的痛苦,像是我早已料到将来在我的崎岖的尘俗生活之路的中途,也该写一首斯特希珂尔的订正诗哩。

然而,如果我不说明白我的高尚自爱的心理终于完全隐没了,你便会对于十五岁的中学生的心灵,得到一种错误的观念。我和同学们谈到女人或谈到爱情,都是些淫褻的话头,有些朋友叙述他们过去的经验,又专门又粗野地详细说明。我呢,我也找到了我的“爱莲”,这便是我所住那一家那一位堂兄弟的女友,一个利母泽的少年妇人,名叫黛妮丝,丈夫姓奥伯利。她的面貌长得很不错,人家都说她轻佻。当人家说起她有好些情人的时候,我自命为基疏特、为郎栗罗,代抱不平,恨不得一枪刺死了那一班造谣之辈。每逢奥伯利夫人来这边吃饭的一天,我欢喜欲狂,却又带几分害怕。在她跟前,我的一言一语都显得不妥当了。他的丈夫是一个制瓷器的,倒还和蔼可亲,我却觉得他可憎。每次我从学校回来,总希望在路上遇着她。有一桩事我注意到的,乃是傍午时候,大教堂前,博德杜尼路上,往往可以见到她在那里买些花或买些糕饼。我天天计算恰当这个时候,在走道上,花店与饼店的中间候着她。她

<sup>①</sup> 维奴是古代最美的女子,出自清泉。

来了,我臂膊夹着书包,送她到她家门口,她也不推却。从此习以为常,不止一次了。

到了夏天,网球场中,我更容易遇着她。有一天晚上,天气很好,许多少年伉俪决定在那里吃晚饭。奥伯利夫人很知道我爱她,也就留我陪她吃饭。很快乐地吃过饭,已是黄昏时分。我在黛妮丝脚边的草地上躺着,将手轻轻地抚弄着她的脚腕,她也夷然不拒。我们背后有好些香梧桐树,香气芬芳,现在想起还有余味。眼睛从树枝中间看过去,明星灿烂,斜挂枝头,正是艳福难消的时节。

夜色沉黑之后,一个男子爬到黛妮丝身边,我猜想这是二十岁的少年,利母泽的律师,以智巧著名。当时我不由自主地听见了他们低声的谈话。他给她一个地点,求她到巴黎相会;她咕咕噜噜地回答道“别胡说”,但我却懂得她一定去的。她仍旧很快乐地、毫不着意地挺着她的脚,我仍旧抚弄着她的脚腕,不曾放手;但我突然觉得心坎上受了伤,从前尊敬妇女的心,消灭的无影无踪了。

此刻我桌子上有一本小册子,是我在专门学校里的读书日记。我翻到了一页,上面记着:“6月26日,D。”D字的周围圈上一个小圆圈<sup>①</sup>。底下,我抄了伯莱<sup>②</sup>的几句话:“对于妇女,不必太看重了;然而,望之令人神爽,虽区区小事,亦未尝不足以怡悦心情。”

整个的夏天,无非是我调戏女儿们的时候。这时我才知道,在黑暗的小路上,人家尽可以把她们拦腰抱起,和她们接吻,玩弄她们的身体。我与黛妮丝的一幕穿插戏,乃是医治我的神话欲的良剂。我学到了一种放浪的方法,这方法居然确实地成功,使我一方面骄傲,一方面失望。

### 三

次年,我的久任普通顾问的父亲,升了奥地维也纳的议员。我

① 黛妮丝(Denise)第一个字母是D。

② 伯莱(Barres)是法国近代文学家。